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校友證施行要點

民國 100 年 11 月 24 日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102 年 09 月 26 日行政會議修正
民國 104 年 03 月 12 日行政會議修正
民國 109 年 09 月 24 日行政會議修正
民國 112 年 06 月 29 日行政會議修正
民國 115 年 09 月 24 日行政會議修正

一、為維護本校校友與母校的連繫，便利校友共享學校資源，提升服務校友品質，凝聚校友力量，感謝退休教職員工及捐贈本校之社會人士，特訂定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校友證施行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校校友證分為「校友學思卡」及「榮譽校友證」二類，管理單位為秘書室公共事務暨校友服務組(以下簡稱本組)。

三、本校畢業之校友得申請「校友學思卡」。本校退休之教職員工、捐贈本校達 10 萬以上之社會人士及特殊成就榮譽者，皆可稱為本校之友，發給「榮譽校友證」。

四、申請方式：申辦「校友學思卡」者，酌收工本費新台幣壹佰元，遺失或毀損申請補發時亦同。申辦「榮譽校友證」免收費用。

(一)榮譽校友證申請：請上公共事務暨校友服務組官網填寫申請表並上傳正面照片壹張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辦理。

(二)校友學思卡申請：請上校友服務系統填寫申請表，並上傳正面照片壹張，於繳費後製卡。

五、優惠與服務：

(一)實習旅館雅棧住宿。

(二)校園場地設施借用。

(三)圖書館借書，並繳交保證金。

(四)推廣教育非學分班學費。

(五)實習美容院儀坊消費。

(六)實習餐廳新饌消費。

(七)健身房使用，並酌收清潔費。

(八)芳療館消費。

(九)文創中心消費。

(十)本組簽訂之特約商店優惠。

依據各單位規定享有優惠服務，如附表一。

六、校友證僅限本人使用，不得偽造或轉借，違反規定者將予停權二年，期滿後得再申請補發。

七、本要點未盡事宜，依各單位現行規定辦理。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

單　位	優 惠 與 服 務
實習旅館雅棧	雙人房定價 2000 元，校友學思卡優惠價 1500 元 四人房定價 3000 元，校友學思卡優惠價 2000 元
圖書館借書	最多可借 5 本書，押金 2000 元
推廣教育非學分班	依推廣中心各課程公告折扣優惠
實習美容院儀坊	依服務價位打 9 折優惠
實習餐廳新饌	與校內教職員工、學生享有相同優惠
健身房	平日開放時間 AM09：00~PM20：00 年繳 5000 元(寒暑假及假日不開放)
芳療館	與校內教職員工、學生享有相同優惠
文創中心	依商品定價打 9 折優惠
特約廠商	依各廠商簽訂優惠內容為主，詳細請參考官網公告。